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0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110年8月12日（星期四）上午9時正

地點：宜蘭縣五結鄉利工一路二段70號

出席：全體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計持有有表決權股份總計13,674,530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152,421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已發行股份總數26,700,825股之51.21%

出席董事：陳正德、蘇立群、黃仲康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列席：黃明宏會計師

主席：陳正德

紀錄：林孟芳

宣佈開會：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26,700,825股，出席股份已逾法定數，宣佈開會。

行禮如儀。

主席致開會詞：（略）

一、報告事項

（一）109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錄一）。

（二）109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依110年2月26日第八屆董事會第12次會議決議，109年度分派董事酬勞5%，計新台幣3,747,111元及員工酬勞7%，計新台幣5,245,956元，並全數以現金發放。

（三）審計委員會查核109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錄二）。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且於110年2月26日第八屆董事會第12次會議通過，其中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明宏、蘇彥達兩位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

（二）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錄一。

財務報表請參閱附錄三。

決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3,651,277 權 (含電子投票 129,168 權)	99.82%
反對權數：11,182 權 (含電子投票 11,182 權)	0.08%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2,071 權 (含電子投票 12,071 權)	0.08%

本案依表決結果照案承認。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

(一)109 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55,783,933 元(以下金額單位同)，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451,383 元，扣除本期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變動數 1,270,099 元及提列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246,139 元後，可供分配盈餘金額為 215,651,827 元。考量資金運用及避免股本膨脹，擬發放現金股利 40,051,238 元，分派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 175,600,589 元。

(二)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三)109 年度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錄四。

決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3,652,277 權 (含電子投票 130,168 權)	99.83%
反對權數：10,182 權 (含電子投票 10,182 權)	0.07%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2,071 權 (含電子投票 12,071 權)	0.08%

本案依表決結果照案承認。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依本公司 110 年 2 月 26 日第八屆董事會第 12 次會議決議，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錄五。

決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3,650,276 權 (含電子投票 128,167 權)	99.82%
反對權數：11,183 權 (含電子投票 11,183 權)	0.08%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3,071 權 (含電子投票 13,071 權)	0.09%

本案依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依本公司 110 年 2 月 26 日第八屆董事會第 12 次會議決議，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錄六。

決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3,642,277 權 (含電子投票 120,168 權)	99.76%
反對權數：11,182 權 (含電子投票 11,182 權)	0.08%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1,071 權 (含電子投票 21,071 權)	0.15%

本案依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時間：上午 9 時 30 分)

主席：陳正德



紀錄：林孟芳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回顧 109 年度，受到新冠病毒(COVID-19)肆虐全球，各國為防止疫情擴散，採取封城、封閉邊境、限制人員活動等嚴格管制措施，使得全球經濟需求近乎停擺，國際原油與原物料價格重挫。儘管台灣防疫得宜，然而受到全球經濟大幅衰退拖累，亦令台灣上半年景氣明顯下滑；不過自第三季起，隨著各主要國家重啟經濟活動，使得下半年整體製造業景氣逐漸轉強。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34,568 千元，較前一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349,651 千元減少 4.31%；稅後淨利為 55,784 千元，較前一年度稅後淨利 55,880 千元減少 0.17%；每股稅後盈餘為 2.23 元，較前一年度每股稅後盈餘 2.41 元減少 7.47%，主要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延緩 5G 基礎建設佈建，幸而被動產品及雲端產品銷量增溫，致本公司營收較去年同期僅小幅衰退。

109 年度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歐美 5G 網路建設較原本預期落後，但產業分析單位普遍看好從 110 年起 5G 網路建設可望增加、並加速進行，法人報告預估，中國 110 年度基地台建設約為 80 萬台，高於 109 年度的 60 萬台，預估 110 年全球 5G 基地台約為 120 萬台。中國大陸 5G 建設將扮演全球重要的火車頭。

而在韓國，根據韓國 ICT 部門的數據，截至 109 年 4 月，韓國共有 11.5 萬個 5G 基站，遠小於覆蓋韓國全國範圍的 87 萬個 4G LTE 基站的數量，韓國三大運營商計劃投資總計 4 萬億韓元(33 億美元)用於擴建新的 5G 基礎設施，韓國的目標是到 111 年實現全國範圍的 5G 覆蓋。

本公司在光通訊產業仍保有一定的經營績效，在公司設定明確的內部預算目標及經營團隊努力下，期許光通訊業績挹注下，營收及獲利仍維持一定程度的表現。現將 109 年之營業成果及 110 年之營運計畫概要分別報告如下：
一、109 年營業成果：

(一) 營收及稅後淨利：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334,568	349,651	(15,083)	-4.31%
營業毛利	140,647	129,129	11,518	8.92%
稅後淨利	55,784	55,880	(96)	-0.17%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整體營運均依公司內部制定之營業目標規畫進行。

(三) 在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36,169 千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35,432 千元，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289,983 千元，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數減少 246 千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 488,715 千元。

2. 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11	27.4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0.75	215.1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58	8.33
	股東權益報酬率(%)	8.25	11.41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2.23	2.41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定位為專業光通訊濾片廠商，積極投入生產技術改良及創新研發工作。針對近年高速無線網路、100Gbps & 400Gbps 雲端資料中心、CATV 及下一代 WDM-PON 元件都能與模組、系統廠商共同開發，居於業界領導地位。

隨著時代的演進，行動通信從 4G 開始往 5G 的世代演進，而 5G 最大的特色除了提高傳輸速度外便是「萬物互連」，不單局限於手機這類的行動裝置，5G 所提出的概念是能讓各項 3C 產品資訊相互傳輸，舉凡車聯網、工業 4.0 亦或是家電物聯網皆在 5G 的範疇內。可想而知，未來 5G 的傳輸量需求將會有爆發式的成長，5G 將需要建置比 4G 多兩倍以上的網路基地台及數據伺服器，而基地台之間需光纖網路互聯，對於光通訊產業的需求也將水漲船高。

除了 5G 專用濾光片的開發外，109 年在新冠病毒(COVID-19)肆虐全球下，提高了人們對生醫產業的重視，尤其是在病毒檢測的相關需求也與日倍增，因此本公司也投入生醫領域，積極開發用於病毒檢測的濾光片產品。

二、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成立以來已累積相當豐富之生產經驗，經營團隊能依據客戶需求，調整及設計機台設備，提升產品之生產效率及良率，提供穩定及高品質之產品，且產品交期迅速，並持續開發新產品，保持產業競爭力。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重要產銷政策：

銷售數量依據公司經營策略與營運目標，今年度將以中階大量產品為主，透過單一規格穩定量產以期提高良率，創造最高利潤。主要產品銷售數量預估如下：

單位：千片

產品別	預計生產/ 採購數量	預計銷售數量
光學鍍膜元件	7,774	8,185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10 年光通訊產業仍持續蓬勃發展，各國對光通訊相關領域均持續投資，本公司未來將加大力度在 5G 相關應用及積極開發用於病毒檢測的濾光片產品，持續關注同業發展，適時擴充產能。

在法規環境方面，本公司已積極配合調整及執行，以符合法令最新規範，並隨時注意法令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展望今年挑戰仍多，我們會更加努力壯健公司營運與獲利，期望在經營團隊領導及股東支持下，展開佈局，並為全體股東及員工持續創造長期利益。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明宏會計師及蘇彥達會計師查核竣事提出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 致

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仲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二 月 二 十 六 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收入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合併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且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涉及公眾利益之上櫃公司，先天存有較高不實表達之風險。此外，收入認列及控制移轉時點之正確性，對於財務報表表達極為重要，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財務報表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進行測試；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趨勢分析，包括比較本期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名單及銷售收入金額，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若有重大變動者，查明並分析其原因；抽核檢視全年度銷售交易，以評估銷售交易之真實性、銷貨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點之合理性；抽核檢視年度結束前後一段期間銷售交易，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否適當。

二、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存貨後續後衡量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之存貨主要為光通訊產業之薄膜濾片元件。因科技快速變遷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其相關產品的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而存貨續後衡量係仰賴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內、外部證據予以評估認列，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存貨續後衡量會計政策之合理性；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之續後衡量是否已依會計政策處理；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之合理性，執行抽樣程序，核對相關憑證測試其金額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存貨續後衡量之認列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合併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明宏



會計師：

蘇彥達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收入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且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涉及公眾利益之上櫃公司，先天存有較高不實表達之風險。此外，收入認列及控制移轉時點之正確性，對於財務報表表達極為重要，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為本年度財務報表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進行測試；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趨勢分析，包括比較本期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名單及銷售收入金額，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若有重大變動者，查明並分析其原因；抽核檢視全年度銷售交易，以評估銷售交易之真實性、銷貨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點之合理性；抽核檢視年度結束前後一段期間銷售交易，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否適當。

二、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存貨後續衡量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主要為光通訊產業之薄膜濾片元件。因科技快速變遷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其相關產品的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而存貨續後衡量係仰賴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內、外部證據予以評估認列，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存貨續後衡量會計政策之合理性；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之續後衡量是否已依會計政策處理；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之合理性，執行抽樣程序，核對相關憑證測試其金額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存貨續後衡量之認列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明宏

蘇彥達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88,715	47	198,241	2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	-	73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76,056	7	94,666	14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61	-	2,308	-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45,657	4	83,976	1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28,572	3	37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345	-	4,856	1
流動資產合計	643,606	61	384,820	55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四)、八及九)	364,988	36	289,637	4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五))	6,907	1	5,59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14,617	2	16,840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六)及九)	3,556	-	1,147	-
非流動資產合計	390,068	39	313,218	45
資產總計	\$ 1,033,674	100	698,03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及八)	2100		2100	
應付票據	2150		2150	
應付帳款	2170		217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九)及(十五))	2209		2209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八))	2280		228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四)、(七)及八)	2322		2322	
其他流動負債	2399		2399	
流動負債合計	10,815		10,815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四)、(七)及八)	2540		25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2570		257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	2580		258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2640		2640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330		10,330	
負債總計	21,145		21,14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九)、(十)、(十一)及(十二))：				
股本	3100		31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3350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00		3400	
權益總計	3410		341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33,674	100	698,038	100

附錄三



會計主管：許珠寶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瑛民



董事長：陳正德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附註六(十四))	\$ 334,568	100	349,651	100
5111 銷貨成本(附註六(三)、(四)、(五)、(八)、(九)、 (十二)、七及十二)	193,921	58	220,522	63
5900 營業毛利	140,647	42	129,129	37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四)、(五)、(八)、(九)、 (十二)、(十五)、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083	2	9,466	3
6200 管理費用	37,022	11	32,660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841	4	10,076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55	-	1,028	-
營業費用合計	58,701	17	53,230	15
6900 營業淨利	81,946	25	75,899	2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四)、(八)及(十六))：				
7010 其他收入	-	-	31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328)	(5)	(5,719)	(1)
7100 利息收入	766	-	510	-
7050 財務成本	(1,435)	-	(1,86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997)	(5)	(6,760)	(2)
7900 稅前淨利	65,949	20	69,139	20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10,165	3	13,259	4
本期淨利	55,784	17	55,880	1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九)、(十)及(十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588)	-	(98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18	-	196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70)	-	(78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6)	-	(83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46)	-	(83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516)	-	(1,62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4,268	17	54,256	16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三))(單位：新台幣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23		2.4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22		2.3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正德



經理人：周或民



會計主管：許珠寶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	230,535	14,020	48,313	-	179,300	770			472,938
	-	-	3,712	-	(3,712)	-			-
	-	-	-	-	(23,276)	-			(23,276)
	-	-	-	-	55,880	-			55,880
	-	-	-	-	(785)	(839)			(1,624)
	-	-	-	-	55,095	(839)			54,256
	2,223	400	-	-	-	-			2,623
	232,758	14,420	52,025	-	207,407	(69)			506,541
	-	-	5,588	-	(5,588)	-			-
	-	-	-	69	(69)	-			-
	-	-	-	-	(34,914)	-			(34,914)
	-	-	-	-	55,784	-			55,784
	-	-	-	-	(1,270)	(246)			(1,516)
	-	-	-	-	54,514	(246)			54,268
	34,250	281,596	-	-	-	-			315,846
	-	4,723	-	-	-	-			4,723
\$	267,008	300,739	57,613	69	221,350	(315)			846,464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員工認股權之行使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陳正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彧民

會計主管：許珠寶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5,949	69,13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9,316	32,40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55	1,028
利息費用	1,435	1,869
利息收入	(766)	(5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89)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53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723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34,727</u>	<u>34,79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736	(726)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7,855	(36,933)
存貨減少	38,319	46,57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511	391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34	(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57,755</u>	<u>9,290</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	(775)
應付帳款增加	2,213	1,858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296)	6,142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778)	4,041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99)	(1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940</u>	<u>11,101</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58,695</u>	<u>20,391</u>
調整項目合計	<u>93,422</u>	<u>55,184</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9,371	124,323
收取之利息	700	574
支付之利息	(1,559)	(1,752)
支付之所得稅	(22,343)	(6,3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6,169</u>	<u>116,84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877)	(18,6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34	-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52)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8,480)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34	(296)
預付設備款增加	(99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5,432)</u>	<u>(18,98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7,000	-
短期借款減少	(37,000)	(40,000)
償還長期借款	(8,091)	(5,500)
發放現金股利	(34,914)	(23,276)
現金增資	315,846	-
租賃本金償還	(2,858)	(2,084)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62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89,983</u>	<u>(68,237)</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46)	(83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90,474	28,7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8,241	169,45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88,715</u>	<u>198,241</u>

董事長：陳正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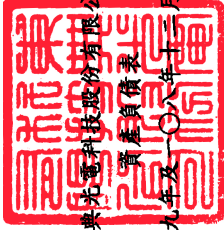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彥民



會計主管：許珠寶





東興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87,253	47	186,403	2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	-	73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76,056	7	94,666	14
1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61	-	2,308	-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45,657	4	83,976	1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8,572	3	2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345	-	4,856	1
	<u>642,144</u>	<u>61</u>	<u>372,966</u>	<u>53</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1,462	-	11,854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八及九)	364,988	36	289,637	4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6,907	1	5,59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14,617	2	16,840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及九)	3,556	-	1,147	-
	<u>391,530</u>	<u>39</u>	<u>325,072</u>	<u>47</u>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33,674</u>	<u>100</u>	<u>698,03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2100		2100	
應付票據	2150		2150	
應付帳款	2170		217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及(十六))	2209		2209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2280		228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五)、(八)及八)	2322		2322	
其他流動負債	2399		2399	
	<u>11,854</u>	<u>2</u>	<u>11,854</u>	<u>2</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五)、(八)及八)	2540		25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2570		257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2580		258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2640		2640	
	<u>8,030</u>	<u>1</u>	<u>8,030</u>	<u>1</u>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87,210</u>	<u>18</u>	<u>191,497</u>	<u>27</u>
負債總計				
	<u>1,033,674</u>	<u>100</u>	<u>698,038</u>	<u>100</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十一)、(十二)及(十三))：				
股本	3100		31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	3300		330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335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0		3410	
	<u>(315)</u>	<u>-</u>	<u>(69)</u>	<u>-</u>
權益總計				
	<u>846,464</u>	<u>82</u>	<u>506,541</u>	<u>7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33,674</u>	<u>100</u>	<u>\$ 698,038</u>	<u>100</u>



會計主管：許珠實



(請詳閱後附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或民



董事長：陳正德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附註六(十五))	\$ 334,568	100	349,651	100
5111 銷貨成本(附註六(三)、(五)、(六)、(九)、(十) (十三)、七及十二)	<u>193,921</u>	<u>58</u>	<u>220,522</u>	<u>63</u>
5900 營業毛利	<u>140,647</u>	<u>42</u>	<u>129,129</u>	<u>37</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五)、(六)、(九)、(十)、 (十三)、(十六)、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083	2	9,466	3
6200 管理費用	36,982	11	32,493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841	4	10,076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755</u>	<u>-</u>	<u>1,028</u>	<u>-</u>
營業費用合計	<u>58,661</u>	<u>17</u>	<u>53,063</u>	<u>15</u>
6900 營業淨利	<u>81,986</u>	<u>25</u>	<u>76,066</u>	<u>2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五)、(九)及(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	-	31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328)	(5)	(5,718)	(1)
7100 利息收入	713	-	318	-
7050 財務成本	(1,435)	-	(1,869)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13</u>	<u>-</u>	<u>24</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037)</u>	<u>(5)</u>	<u>(6,927)</u>	<u>(2)</u>
7900 稅前淨利	65,949	20	69,139	20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u>10,165</u>	<u>3</u>	<u>13,259</u>	<u>4</u>
本期淨利	<u>55,784</u>	<u>17</u>	<u>55,880</u>	<u>16</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十一)及(十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588)	-	(98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318</u>	<u>-</u>	<u>196</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270)</u>	<u>-</u>	<u>(785)</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6)	-	(83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246)</u>	<u>-</u>	<u>(839)</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516)</u>	<u>-</u>	<u>(1,624)</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4,268</u>	<u>17</u>	<u>\$ 54,256</u>	<u>16</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四))(單位：新台幣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2.23</u>		<u>2.4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2.22</u>		<u>2.37</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正德



經理人：周或民



會計主管：許珠寶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 230,535	14,020	48,313	179,300	770	770	472,938			
	-	3,712	(3,712)	-	-	-			
	-	-	(23,276)	-	-	(23,276)			
	-	-	55,880	-	-	55,880			
	-	-	(785)	-	(839)	(1,624)			
	-	-	55,095	-	(839)	54,256			
2,223	400	-	-	-	-	2,623			
232,758	14,420	52,025	207,407	(69)	(69)	506,541			
	-	5,588	(5,588)	-	-	-			
	-	-	(69)	69	-	-			
	-	-	(34,914)	-	-	(34,914)			
	-	-	55,784	-	-	55,784			
	-	-	(1,270)	-	(246)	(1,516)			
	-	-	54,514	-	(246)	54,268			
34,250	281,596	-	-	-	-	315,846			
	4,723	-	-	-	-	4,723			
\$ 267,008	300,739	57,613	221,350	69	(315)	846,464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員工認股權之行使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陳正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或民



會計主管：許珠寶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5,949	69,13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9,316	32,40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55	1,028
利息費用	1,435	1,869
利息收入	(713)	(31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723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13)	(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89)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53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4,767	34,9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736	(726)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7,855	(36,933)
存貨減少	38,319	46,57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511	361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34	(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7,755	9,2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	(775)
應付帳款增加	2,213	1,858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296)	6,142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778)	4,041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99)	(1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40	11,1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8,695	20,361
調整項目合計	93,462	55,32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9,411	124,461
收取之利息	631	309
支付之利息	(1,559)	(1,752)
支付之所得稅	(22,343)	(6,3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6,140	116,7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28,63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877)	(18,6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34	-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52)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8,480)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34	(296)
預付設備款增加	(991)	-
收取之股利	10,15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25,273)	9,65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7,000	-
短期借款減少	(37,000)	(40,000)
償還長期借款	(8,091)	(5,500)
租賃本金償還	(2,858)	(2,084)
發放現金股利	(34,914)	(23,276)
現金增資	315,846	-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62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9,983	(68,2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00,850	58,1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6,403	128,27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87,253	186,403



董事長：陳正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彥民



會計主管：許珠寶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166,835,515
加(減)：	
本期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變動數	(1,270,099)
本年度稅後淨利	55,783,93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按稅後 10%)	(5,451,383)
提列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246,139)
可供分配盈餘	215,651,827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每股擬配發 1.5 元)	(40,051,238)
期末未分配盈餘	175,600,589

說明：

1. 上述配息率係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之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惟因買回股份或股份轉讓、轉換、註銷、增資或其他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增減，將依股東會決議擬分派股利總額，按配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配息率。
2. 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計，其畸零股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3. 本公司盈餘分派原則，係先分派當年度可分派盈餘，若有不足部分，依盈餘產生之年序，採後進先出之順序分派以前年度所累積之可分派盈餘。

負責人：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110年5月28日修訂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p>(略)</p> <p>選任或解任董事、.....、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p> <p>(略)</p>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172條之1第4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u>股東得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性提案，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172條之1之相關規定以1項為限，提案超過1項者，均不列入議案。</u></p> <p>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p>	<p>(略)</p> <p>選任或解任董事、.....、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p> <p>(略)</p>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均不列入議案。<u>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u>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172條之1第4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p> <p>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p>	<p>文字調整。</p> <p>配合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第二項修正。</p>
第九條	<p>(略)</p>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u>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u></p> <p>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p>	<p>(略)</p>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p>	<p>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p>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三條	<p>(略)</p> <p>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p> <p>議案之表決，.....，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p> <p>(略)</p> <p>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p>	<p>(略)</p> <p>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p> <p>議案之表決，.....，將股東同意、反對或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p> <p>(略)</p> <p>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之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p>	文字調整。
第十四條	<p>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p> <p>(略)</p>	<p>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p> <p>(略)</p>	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
第十六條	<u>對外公告：</u>	<u>(新增標題)</u>	配合內文。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任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110年5月28日修訂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 <u>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u> 」 <u>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規定</u> 訂定本程序。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訂定本程序。	新增 <u>依據</u> 。
第五條	<p>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p> <p>(略)</p> <p>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p>	<p>本公司董事之選舉，<u>均</u>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u>為審查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條件、學經歷背景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不得任意增列其他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並應將審查結果提供股東參考，俾選出適任之董事。</u></p> <p>(略)</p> <p>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u>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查準則相關規定或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10條第1項各款不宜上櫃規定之具體認定標準」第8款</u>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p>	<p>配合公司法第192條之1修正簡化提名董事之作業程序。</p> <p>配合金管會要求上市櫃公司全面設置獨立董事。</p>
第六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 <u>應</u> 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	文字調整。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	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	
第十一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 <u>有召集權人</u> 製備之選票者。 (以下略)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 <u>董事會</u> 製備之選票者。 (以下略)	配合公司法第173條與金管會發布之董事選舉應採候選人提名制修正。
第十二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 <u>應</u> 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文字調整。